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销售相关协议》，广发证券自2008年5月7日起代理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257030，后端257031)的销售及相关业务，今后广发证券若代理本公司其他基金销售及相关业务，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咨询有关基金的详情。

广发证券在以下78个城市的233个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申)购等业务：
广州、北京、武汉、荆黄、宜昌、济南、烟台、青岛、东营、合肥、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张家口、郑州、天津、长春、沈阳、吉林、辽阳、锦州、葫芦岛、廊坊、哈尔滨、太原、上海、杭州、绍兴、温州、宁波、无锡、南京、南通、苏州、深圳、海口、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湛江、昆明、重庆、南宁、兰州、西安、福州、厦门、南平、顺德、东莞、肇庆、清远、惠州、梅州、韶关、韶关、普宁、南雄、高明、开平、新会、江门、罗定、云浮、南雄、英德、连州、高要、廉江、漳浦、莆田、宁德、东山、泉州、泉港。

销售期间，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相关信息：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国联安基金公司网站：<http://www.gftj-allianz.com>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20)87665888 转各营业网点
广发证券网址：<http://www.gffcom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办理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的开户、认(申)购和赎回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5月7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参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从2008年5月9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对通过民生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商领先企业基金”，基金代码:630001)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民生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费率

投资者在活动中通过民生银行网上银行购买参与本次优惠活动的产品即可享受手续费折九优惠。若享受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的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基金正常申购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其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其基金定期定额的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四、投资者可以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民生银行
客服电话：95568
网站：www.cmbc.com.cn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00-8880(免长途话费)；010-58361998
网站：www.h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拟转让对本公司 实际控制权的提示性公告

股票简称：通化金马 股东代码：000766 公告编号：2008-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从第一大股东——通化市永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信投资”)得到信息，公司第一大股东永信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国有法人股，分批转让给省信托投资公司，直至永信投资在本公司股权转让改革承诺期限届满之日(2008年8月3日)后，永信投资向省信托投资公司转让本公司股权总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对控股地位为止，具体转让批次、时间及数量另行协商确定。

2、永信投资首次拟转让给省信托投资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2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54%。

3、永信投资将省信托投资公司所持本公司股权转让给省信托投资公司，直至永信投资在本公司股权转让改革承诺期限届满之日(2008年8月3日)后，省信托投资公司转让本公司股权总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对控股地位为止，具体转让批次、时间及数量另行协商确定。

4、拟转让的2000万股委托管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公司负责托管，永信投资向省信托投资公司转让本公司股权总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对控股地位为止，具体转让批次、时间及数量另行协商确定。

5、上述意向需要永信投资和省信托投资公司报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后签署正式协议生效。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将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六日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编号：临2008-009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5月6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日前发送到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董事会应有董事9人，实行9人制。会议以通讯的方式审议，并以传真形式进行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提案。

2008年公司继续与新建公路工程和市政工程共十项。新建工程项目均需按照以上严格规定缴纳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及合同10%的开工预付款银行保函，同时公司已在部分续建及新建工程项目建设中垫支了大部分资金。为保证各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缓解近期流动资金压力，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7000万元(柒仟万元整)，贷款期限年，此贷款为信用贷款，在贷款期限内公司将按期归还所贷款项。

此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有效，会议决议有效。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七日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编号：临2008-010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08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在西藏拉萨市夺得路14号公司6610会议室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日前发送到公司各位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之规定，监事会应有监事3人，应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洛桑曲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提案》。

此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有效，会议决议有效。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338 股票名称：ST 珠峰 编号：临2008-28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08年4月30日、5月5日、6日)触及涨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查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到目前为止且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392 股票简称：太工天成 公告编号：临2008-04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6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56,860,2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3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杜文广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法律顾问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130,633.57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513,063.3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5,085,194.23元，加直接计入所有者的权益的2,486,926.89元，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89,189,691.33元，减去已支付红利3,240,000.00元，减去转入股本金额27,000,000.0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58,949,691.33元。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资本公积为153,145,900.00元。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剩余利润58,

949,691.33元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度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同意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将《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住所：太原市迎泽西大街79号，邮政编码：030024”修改为“公司住所：太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2号，邮政编码：030006”。(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6,860,28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原建民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与会股东的资格、表决方式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九、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6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专户理财专用客户服务电话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08年2月22日正式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为了更好满足客户专户理财业务咨询需求，本公司于2008年5月7日起正式开通专户理财专用客户服务电话，为希望获得专户理财服务的客户提供专业咨询服务。

本公司专户理财专用客户服务电话为010-88066696，电话服务时间为每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七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 新增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08年5月7日起，中信银行开始代理销售华夏成长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000001)